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isun Group Limited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製造業務的表現遠勝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一年度」)。本集團預期本年度純利將較上一年度增長超過50%，主要源於：

(1) 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產量／加工量維持於1千1百萬噸以上的水平

本集團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運營管理項目的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產量／加工量於本年度持續維持於高水平，達到每年1千1百萬噸以上的水平。本集團依然為全球最大的獨立焦炭生產商及供應商。董事會認為，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產量／加工量維持於千萬噸水平，歸功於以往提供的運營管理服務、進行的併購及成立的合資公司的營運於本年度進入成熟階段；

(2) 焦炭產品價差擴大

本集團焦炭產品的平均售價於本年度按年上升62.2%至每噸約人民幣2,755.2元(上一年度：每噸約人民幣1,698.3元)，而煤炭的平均成本於本年度相對溫和地按年上升51.2%至每噸人民幣1,378.9元(上一年度：每噸約人民幣911.8元)。2021年出售的焦炭產品與採購的原材料之間的價差與2020年比較有所擴大；及

(3) 成功完成收購順日信澤

本集團通過併購及運營管理服務等方式進一步持續擴充產能，為本集團業務增長作出貢獻。本集團於2021年1月完成收購蕪湖順日信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順日信澤」)(其直接持有六間焦炭及化工產品企業)，該等企業對本集團的本年度純利貢獻約不高於人民幣370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由上一年度約人民幣1,200百萬元按年上升約人民幣700百萬元或58%至本年度約不少於人民幣1,900百萬元。該等開支上升是由於銷售更多的焦炭及精細化工品以及增聘人手，導致運輸成本及員工成本上升所致。本集團正採取不同方法提升生產及管理效率，例如增加鐵路運輸比例，減少使用公路運輸，以及在本集團於國內及海外市場發展不同生產基地時推動興建數字化廠房，從而優化人手水平。

2021年(尤其是2021年第四季度)，焦炭產品的平均售價仍然波動。中國以「致力實現2030年前碳達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氣候行動目標為大方針，將會持續進行供給側改革，加速焦炭產業整合和產業結構優化調整。因此，焦炭供需關係緊張，令焦炭產品的平均售價於2021年上半年上升，並於2021年第三季度達至頂峰。於2021年第四季度，在確保電煤供應充足的政策下，焦炭市場供需疲弱，煤炭(即生產焦炭的原材料)供應短缺，導致焦炭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

在氣候行動目標的大方針下，本公司將繼續把握國內及海外市場機會，把我們的業務國際化及通過多項業務發展戰略，提升本集團生產製造55種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的能力及財務表現。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基於對董事會所取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此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因此可能會有調整。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預期將按上市規則的規定，於2022年3月底前發表。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雪崗

香港，2022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雪崗先生、張英偉先生、韓勤亮先生、王風山先生、王年平先生及楊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康洹先生、余國權先生及王引平先生。